

བསམ་ཚུ་རྗེས་ཏང་དང་ས་གནས་ཀྱི་ལྷན་ཚུལ་རྩམ་སྒྲིག་ཁང་།

夏河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

夏史志发〔2024〕9号

夏河县史志办公室 关于上报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的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甘南州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发工作的通知》等要求，夏河县史志办编制了《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全文包括全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史志办认真贯彻落实县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部署和要求，在县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下，进一步加强工作基础，完善工作机制，着力推进各项工作，努力提高统计公信力。2023年度，我办对外公开信息总计45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
三、							
本年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	0	0	0	0	0	0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初步成效，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因我办政府信息公开还处于起步阶段，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够；二是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兼职人员，属于一人多岗；三是公开形式的便民性不足、覆盖面不广，信息发布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够，信息质量不高等。

结合不足，我办将采取以下措施完善信息公开工作：

一是统一思想，提升对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长期化、日常化和制度化的工作，严格按照县政务公开政务服务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要求，进一步统一思想，深化认识，确保组织到位、措施到位、责任到位；二是加强宣传，提高公众对政务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。在保证网络公开为主的前提下，进一步加大报刊、广播、电视等传统媒体的推介力度，扩大信息覆盖面；三是规范程序，完善政务信息发布相关制度。严格规范信息的收集、编制、审查、发布、监管等各环节程序，明确有关信息发布的职责分工，加强监督管理，并建立健全考核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避免互相推诿、遗漏信息等情况的发生；四是加大培训，增强政务信息发布的质量。加大教育培训力度，使干部职工在思想上充分重视信息公开，提高信息报送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提升信息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<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国办函〔2022〕109号)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,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夏河县史志办

2024年1月10日

